

監察院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業壹字第1140730668號

主旨：公告監察委員王幼玲、蔡崇義就屏東縣枋寮鄉前鄉長陳亞麟於任職期間，藉由經辦公共工程收取回扣或就職務行為收受廠商賄賂，及私用公務車等行為，違反公務員服務法、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、政府採購法及採購人員倫理準則等規定，核有重大違失，提案彈劾，經審查決定彈劾成立。

依據：監察法第13條第2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監察院114年4月8日彈劾案審查會審查決定：「陳亞麟，彈劾成立」。
- 二、相關附件：
 - (一) 114年劾字第10號彈劾案文。
 - (二) 114年劾字第10號彈劾案審查決定書及其附件。